关于《郑州市中招体育考试改革方案（试行）》的政策解读

一、《郑州市中招体育考试改革方案（试行）》的政策依据是什么？

根据《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中招体育考试改革方案的通知》（豫教体卫艺〔2021〕140号）要求，我省2024年初中毕业生中招体育考试总分增加到100分（过程性评价30分+终结性评价70分），即从2021年秋季入学的七年级新生开始实施。按照《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调整优化2024年全省中招体育考试办法的通知》（教办体卫艺〔2024〕41号）要求，郑州市教育局结合各方面专家和基层学校的合理化建议，召开了研讨会，经征求各方意见，特制定《郑州市中招体育考试改革方案（试行）》，确保2024年中招体育考试实现从70分向100分的顺利过渡。

1. 《郑州市中招体育考试改革方案（试行）》考试项目有哪些？
2. 耐力类：长跑（男子1000米、女子800米）。
3. 素质类：1分钟跳绳、50米跑、掷实心球、立定跳远。
4. 运动健康技能类：篮球运球投篮、足球运球射门、排球垫球、游泳（男女均为100米，泳姿不限）、心肺复苏实践操作。

三、《郑州市中招体育考试改革方案（试行）》考试项目分值是如何分配的？

（一）必考项目（25分）：长跑项目（男子1000米、女子800米）。

（二）选考项目（45分）：素质类选考项目和技能类选考项目。

1.素质类选考项目（30分）：考生从1分钟跳绳、50米跑、掷实心球、立定跳远4项素质类项目选考2项，每项分值15分，选考素质类项目共计30分。

2.运动健康技能类选考项目（15分）：考生从篮球运球投篮、足球运球射门、排球垫球、游泳和心肺复苏实践操作5项中自选1项，分值15分。

四、对于残病（伤）免考生如何进行评价？

（一）残免考生。残免考生不参加过程性评价和终结性评价，考生成绩按当年当地全市中招体育考试平均成绩计入总分。

（二）病（伤）免考生

1.过程性评价。病（伤）免考生按照测评细则进行测评，综合测评后得出过程性评价成绩。如果考生在七、八年级过程性评价成绩有缺失，其缺失的过程性评价成绩通过九年级终结性评价成绩按比例折算。

2.终结性评价。一是考前申请病（伤）免的考生，终结性评价成绩按终结性评价总分的60%计入总分；二是考中因病（伤）不能继续参加考试的考生，现场申请病（伤）免后，已经参加的考试项目成绩有效，未参加的考试项目成绩按照该项目满分的60%计算，终结性评价成绩按已考试项目成绩和未考试项目成绩满分的60%之和计入。

3.总成绩计算。病（伤）免考生成绩按过程性评价成绩分和终结性评价成绩之和计入总分。

五、《郑州市中招体育考试改革方案（试行）》的主要特点是什么？

一是取消了抽考项目，由原来的“必考项目+抽考项目+选考项目”调整为“必考项目+选考项目”；二是考试项目有所减少，由原来的5项减少为4项，且分值和评分标准均有所调整；三是更加重视学生的个体化差异，激发学生体育锻炼的兴趣，促进学生的多元化、个性化发展。